

# 诈骗不成变硬抢 警方循迹擒嫌犯

**海流图讯** 日前,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公安局破获一起抢劫案。

6月26日9时30分,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公安局接受害人张某某报案称,6月26日上午9时,其在哈萨尔广场的绿化带被两名陌生男子抢走一条金项链,价值5800元。

接警后,警方立即展开调查。通过视频监控和人像比对等侦查手段,发现杭锦旗籍前科人员祁某、刘某、焦某某有重大作案嫌疑。

在巴彦淖尔市公安局大力支持下,6月30日晚8时许,在杭锦旗旗镇亚细亚街与将军路十字路口,民警将犯罪嫌疑人祁某、刘某抓获;7月1日12时许,在陕坝镇博康老年公寓附近将犯罪嫌疑人焦某某抓获。

经讯问,祁某、刘某、焦某某交代了他们实施诈骗不成,抢夺张某某金项链的犯罪事实。

6月26日8时许,三名犯罪嫌疑人物色、跟踪受害人张某某到乌拉特中旗中联小

区南门口附近,祁某见四周人少时,示意同伙实施诈骗行为。刘某匆匆走到受害人张某某前面掉落一个布包离开,焦某某尾随张某某上前捡起,提出布包内有钱要与张某某平分现金,欲用“叠沓子”方式诱惑张某某上当受骗。让他们未料到,张某某看过公安局的宣传视频,防范意识很强,不为利诱所动。见诈骗不成,来往人多了,刘某和焦某某以寻找丢失钱包为由,哄骗拉拽张某某到广场绿

化带僻静处,刘某把受害人张某某脖子上的金项链拽断抢走,焦某某用劲拔受害人张某某手上的金戒指,由于戒指紧一时拔不下来,张某某又开始呼救,祁某看见有人过来,急忙通知同伙逃离现场。多行不义必自毙,法网恢恢,疏而不漏,不到五日,三人就被民警捉拿归案。

日前,三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侯占文)

## 为非作恶欺压百姓 犯罪团伙当庭受审

**通辽讯** 7月9日上午9时,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被告人韩某某、王某岭、王某健涉嫌寻衅滋事罪、敲诈勒索罪、开设赌场罪、强迫交易罪、非法拘禁罪、妨害作证罪恶势力犯罪集团性质案件,该案是疫情防控以来科尔沁区人民法院首例将被告人外提出看守所至法院进行审判的案件。

公诉机关指控,被告人韩某某等人经常纠集在一起,在通辽市科尔沁左翼后旗境内等地通过滋事打架、逞强斗狠、威逼利诱等手段,为非作恶,欺压百姓,扰乱经济社会生活秩序,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形成了以韩某某为首要分子,王某岭、王某健为成员的恶势力犯罪集团,自2004年以来,以韩某某为首的恶势力集团实施了非法持有枪支、寻衅滋事、敲诈勒索、强迫交易、故意伤害等十余起严重违法犯罪行为,造成科尔沁左翼后旗地区基层群众极度的心理恐慌,插手民间经济纠纷,阻碍国家工程建设,在基层组织中通过利诱胁迫选民,获取政治地位,破坏基层政治生态等,造成了恶劣的社会影响,严重破坏了经济和社会生活秩序。



本次庭审用时九小时,合议庭井然有序地完成了举证质证、辩论等程序,并听取了被告人最后陈述。

(安海军)

## 不满处罚网上骂交警 网友举报男子被行拘

**呼和浩特讯** 近日,违法人员李某因在网上辱骂人民警察,被呼和浩特铁路警方依法行政拘留十日。

6月28日10时许,呼和浩特市普降大雨。雨天路滑交通事故易发,呼和浩特铁路公安处交警支队三名交警在北垣街与万通路交叉路口附近巡逻执勤。10时18分,交警在某酒店门口附近发现一辆黑色轿车在该路段逆向违法停车。因该路段属于全线禁停路段,且车内无人。民警依法对该车违法停车行为进行取证,并将违法停车告知单贴于车窗左侧主驾驶处。

在交警继续巡逻时,一名男子找到交警要求撤销之前黑色轿车的违法记录,民警告知其无法撤销。当日,该男子在朋友圈发布该罚单照片,并配上辱骂交警的文字,被多人转发至微信百人大群中,影响十分恶劣。6月30日,热心网友报警后,呼和浩特铁路公安处依法对李某某进行传唤,李某某对自己利用网络公然辱骂人民警察的事实供认不讳。警方依法对其处以行政拘留十日的处罚。(汤彦冬)

## 未履行网安主体责任 被处行政处罚款五万元

**阿勒腾热讯** 日前,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公安局网安大队查获一家煤炭企业未认真履行网络安全主体责任,被处罚款5万元。

6月25日8时30分,该大队接到鄂尔多斯市公安局网安支队通报线索称: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某煤矿使用的数字化应用接入系统的登录页面被非法篡改。

伊旗公安局网安大队接到上级通报线索后,立即组织民警赶到纳林陶亥镇某煤矿开展勘验、调查取证工作。经工作:发现这家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未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要求履行安全保护义务,未采取防范计算机病毒、网络攻击、网络入侵及网页防篡改等危害网络安全行为的技术措施,导致该单位的数字化应用接入系统登录页面被黑客非法篡改,张贴政治性标语。在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三级网信部门和公安厅网安总队、市局网安支队的大力支持下,网安大队民警对涉案电脑和服务器进行检查,固定证据。

7月2日,伊金霍洛旗公安局依法对该公司处以行政处罚款五万元,并对该公司网络安全负责人处以行政处罚款五千元。(高润)

## 心有不甘起歪念 盗窃车辆被抓获

**鄂尔多斯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东胜区分局巡特警大队破获一起盗窃电动车案件。

案发当日,该局巡特警大队民警接到指挥中心指令称,报案人放在东胜区六中附近的一辆电动车被盗。民警迅速出警,赶到现场,通过调取公共视频,初步掌握了涉案嫌疑人的活动范围。

随后,民警在佳泰市场某饭店内将涉案嫌疑人抓获,并在其租住的房屋内找到了被盗电动车。经询问,嫌疑人对盗窃电动车违法行为供认不讳。原来,嫌疑人因其父亲的电动车丢失至今未找到,心里感觉不平衡,道产生盗窃的念头。让他没有想到,刚刚盗窃得手就被警方抓获,此时悔之已晚。

(杨洋 张志宇)

## 网络聊天遭遇诈骗 多警联动协同破案

**乌兰花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公安局成功侦破一起网络电信诈骗案,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一名。

2020年1月9日,乌兰花镇居民董某报案称,其在2019年11月,通过网上一款聊天软件认识了一位自称吕先生的网友,两人你一句我一句闲聊甚欢。在逐渐放松警惕心理的情况下,这位吕先生通过各种诱惑让受害人给其转账11次,共计1万余元。当董某发现这些钱无法讨要回来的时候,才意识到自

己上当受骗了,于是赶紧向当地警方报了案。由于电信诈骗案件多通过网络工具实施诈骗,犯罪嫌疑人得手后,往往关闭电话、账号等联络渠道,有的受害人甚至连对方长什么样子都不知道,给案件侦破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针对诈骗案件的这些作案规律和特点,警方及时调整工作部署,打破警种界限,抽调刑侦、网安、情报等部门骨干组成专案组,运用多种侦查手段,认真研判案情,并在大数据平台的强有力支撑下,从受害人和诈骗

分子的网络聊天信息入手,抽丝剥茧,层层筛选有用信息。通过五个多月的精心经营,终于成功掌握了诈骗嫌疑人的身份信息和落脚点。在掌握大量确凿证据的情况下,6月15日,警方开展了收网行动,并在山东省招远市成功将犯罪嫌疑人吕某抓捕归案。经讯问,犯罪嫌疑人吕某对其利用网络实施诈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

(王永厚 呼和朝鲁)

## 手头拮据发现赚钱“门道” 贩卖淫秽视频软件“触法”

**本报讯** (记者 宋宏颖 通讯员 杨军) 近日,赤峰市红山区警方成功侦破一起网络贩卖淫秽物品牟利案,犯罪嫌疑人刘某被抓获。

今年4月初,赤峰市红山区公安分局民警在工作中发现,有一QQ昵称“怎样”的网民在QQ群内发布售卖观看淫秽视频APP

软件,并配有多张淫秽图片。经进一步调查发现,该网民在多个QQ群内发布了类似的广告,大部分QQ群内成员都在300人左右,影响范围较大。民警通过核查,确定了该网民的真实身份为刘某,并立案侦查。

近日,民警在元宝山区平庄镇某小区将刘某当场抓获。经讯问,刘某交代:2020年

初,有一个QQ好友给他一个能观看淫秽视频的APP,APP内有上千部淫秽视频,由于最近手头拮据,产生了通过QQ群售卖该APP的想法。刘某便在各个QQ群里发布广告,并以每个APP20元左右的价格进行出售。

目前,犯罪嫌疑人刘某已被红山区公安分局依法刑事拘留。

## 存侥幸交通肇事逃逸 警方筛查锁定肇事者

**本报讯** (记者 李亮 通讯员 邱蓉) 日前,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交警大队破获一起交通肇事逃逸案。

“喂?你好,我要报警,在达拉特旗X640线60公里附近,一位老人被撞倒后,肇事司机已驾车逃跑了。”报警群众李某某急促的说。案发当日15时34分许,达拉特旗交警大队高头窑执法组值班民警常明接到110指令后,立即带领中队民警迅速赶往事故现场,并拨打120救助。民警到达现场后发现老人坐在路边,右眉骨受伤,右小腿粉碎性骨折,全身十余处骨折。民警询问

老人得知,撞她的是一辆灰色车辆,再无其他线索。根据目击证人陈述:肇事车辆为一辆银灰色小型机动车,未看清车辆品牌及型号。只见肇事司机将老人撞倒后,下车将老人抱到路边后便驾车离去。

办案民警对沿途酒店、宾馆、废品收购站等16处民用监控视频进行调取排查,走访调查30余小时后,初步确定肇事车辆为一辆银灰色小型普通客车。确定车型后,民警对事故路段两侧收费站监控视频进行全面排查事故时间段过往车辆情况。由于收费站大小车辆日通行流量巨大,给民警的筛查工作带来很

大压力。民警们不辞辛苦,在800余辆小型车辆中锁定10余辆符合特征的车辆。根据此10余辆车的去住方向及行驶轨迹最终锁定嫌疑车辆驾驶人崔某某。

据肇事人崔某某供述:事故当天15时13分许,其驾驶车辆沿达拉特旗X640线由西向东行驶至60公里处时,将该处由北向南横过道路的行人闫某某撞倒,下车发现闫某某头部有血迹,感觉受伤不严重,便将其抱至路边后驾车离去。

目前,达拉特旗公安局依法对肇事人崔某某处以行政拘留十五日。